

國立政治大學勞工研究所辦理視訊面試作業準則（114 學年甄試入學面試用）

- 一、本所受理考生所在地縣市政府公告停止上班課者申請視訊面試。經本所招生委員會審查同意後，本所辦公室將以 Email 通知申請獲准的考生，並提供進行視訊面試之機會。
- 二、本所辦公室將在面試當日上午 9:10 提供考生視訊連結，以測試其視訊設備（包括麥克風、耳機、攝影鏡頭）以及網路流暢度，確保在面試過程網路連線保持穩定，不影響面試過程。
- 三、視訊面試流程
 1. 考生應於面試前依公告之表列時程完成線上報到。
 - A. 視訊面試使用軟體為 Google Meet。
 - B. 考生依「線上報到時間」進入視訊會議室後，應依試務人員指示配合查核身分，如請考生於鏡頭前出示國民身分證正本（或附加照片之健保卡、汽機車駕照、護照、居留證），以確認身分無誤。
 - C. 請考生選擇適當之場所進行視訊面試，確保面試過程不受干擾，若有任何妨害視訊面試之因素，可歸責於考生者，由考生自行負責，不得以此為理由要求重新口試；同時測試及確認聲音及影像可清楚呈現後，考生請於線上等待面試。
 2. 視訊面試：
 - A. 完成線上報到後，請依通知於視訊會議室應試，面試委員可視情況請考生利用攝影鏡頭環繞掃視所在場所，確認無他人在場，以維考試公平性。
 - B. 每位考生面試時間約 8~10 分鐘（依當年度安排時間為準）。
 - C. 未於指定時間完成線上報到或已完成線上報到，但輪到該順位時，面試委員得等候 5 分鐘（透過螢幕錄影以記錄時間），5 分鐘後考生如仍未上線，則視同缺考，考生不得要求補考。
 3. 視訊注意事項：
 - A. 本所於視訊面試過程全程錄影。
 - B. 視訊面試時，考生周邊不得有他人在場，請依試務人員指示，接受查核身分及環境檢視；結束後請依指示離開視訊畫面。
 - C. 凡頂替或採用其他舞弊情事應考者，經檢舉查證屬實，將依本校招生考試試場規則與違規處理要點，取消考試資格並通知其相關學校或機關依規定究辦。已入學者開除學籍，並應負法律責任，且不發給任何有關學業之證明；畢業後始發覺者，除勒令撤銷其學位證書外，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。